



□ 本报记者 马 艳
□ 本报通讯员 潘文君 唐燕敏

近3年来,广西壮族自冶区律师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1万余件,受援人数12万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或避免直接经济损失6.9亿元,受援群众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满意率达100%……

成绩背后,广西律师主动发扬担当奉献精神,积极践行“让每个老百姓都打得起官司”的初心和使命,努力为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特困企业职工、城镇农民工、留守妇女儿童等困难群体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为他们撑起法律权益的“保护伞”,将温暖传递到每个受援群众的心中,法治阳光温暖了祖国的西南边陲。

解决“烦心事” 关爱困难群众

法律援助惠民生暖民心。广西律师主动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为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提供多样化法律服务,让法治阳光照亮每个角落。

2021年7月,广西亦达心智障碍者法律帮扶中心揭牌仪式在广西亦达律师事务所举行,该中心致力于为心智障碍者及其家庭提供法律援助。

蔡甲的儿子存在精神智力障碍并患有自闭症,无法从事较重的体力活,全家的生活重担都压在蔡甲和妻子的身上。2013年10月,出于对儿子将来生活的考虑,蔡甲与南宁市某公司签订了《房屋使用权转让协议》,双方就买卖某酒店公寓房屋使用权达成协议,蔡甲把房屋同步出租给了投资公司。但至2020年年初,投资公司已多次逾期支付租金,高额的法律费让蔡甲只能放弃走法律途径解决问题。

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惠民生法援行

□ 本报记者 鲍 静

高岩：用真情服务浇灌『法援之花』

“多亏了高岩律师,让拖欠近一年的劳务报酬有了结果,临近年底,总算能给家里人有交代了。”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务工的高某某说。

高岩从事律师工作长达27年,经办过民事、刑事、商事、行政等不同专业领域案件,自2018年被选为“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律师志愿者以来,先后被派遣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内蒙古自治区喀喇沁旗从事法律援助工作,为受援地群众提供法律服务、讲解法律知识、化解矛盾纠纷,深受群众喜爱。

2019年4月,高某某和妻子、女婿受雇于张某某承包的阿拉尔市某建筑工地从事安装门窗隔断工作。完工后,高某某等人只收到劳务报酬60000元,剩余的31125元并未得到支付,多次索要无果后,高某某选择了报警。经协调,张某某向高某某等人出具劳务报酬欠条,并书面约定将于2019年8月还清欠款。之后,张某某一直推诿拒付欠款,高某某等人试图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此事,于是到第一师阿拉尔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高岩接受法援中心指派后,及时了解案情,原计划通过调解方式解决纠纷,减轻当事人诉累,但没想到张某某拒绝调解,以没钱为由拒不支付该笔劳务报酬。因此,高岩遂协助高某某等人将张某某诉至阿拉尔垦区人民法院。

法院立案后,对案件事实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本案事实清楚,证据充分,争议不大,可通过速裁庭尽快解决纠纷,但因张某某拒绝配合,法院无法进行庭前调解,后法院依法向当事人送达了开庭传票。

审理过程中,法院采纳了高岩的代理意见,支持了高某某等人的诉讼请求,并判决张某某一次性向高某某等人支付劳务报酬31125元。至此,纠纷得到圆满解决。

高岩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自参加‘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以来,我受理的案件涉及农民工讨薪、婚姻家庭等,很多当事人找到我们,他们从思想和行为上都愿意接受法律援助师的帮助,这就给化解矛盾纠纷创造了有利条件。我们能做到解民之忧,纾民之困,也才是真正发挥了‘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的价值作用。”

“阿姨,谢谢您,我爱爸爸妈妈,现在他们不用离开我了,我再也不害怕了。”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喀喇沁旗一名6岁的孩子对高岩说。

1999年,李某某与孟某在甘肃省礼县民政部门登记结婚,2003年李某某因家中贫困,便独自一人前往河北省沧州市务工,其间与刘某某相识并发展为情侣。刘某某在明知李某某已婚的情况下,还与她登记结婚并育有一子,之后两人前往喀喇沁旗生活,后被公安机关传唤,以重婚罪追究二人刑事责任。

李某某年近80岁的婆婆因此事万分忧虑,一家人坐卧不宁,得知喀喇沁旗法律援助中心指派高岩承办此案,为他们提供法律援助时,一家人将全部希望寄托在了高岩的身上。

高岩接手案件后,积极了解被告人的相关情况,及时查阅卷宗,了解案情。她从李某某主动坦白婚姻情况、且已与孟某办理离婚并取得其谅解等方面考虑,建议法院对其能够宽大处理。最终法院认定李某某、刘某某犯重婚罪,判处李某某拘役五个月,缓刑六个月,刘某某拘役三个月,缓刑六个月。

自2021年起,高岩便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办实事,至今已组织参与法治宣传活动774次,先后为450余名群众解答法律问题。

广西律师3年办理11万余件法援案件 法治阳光温暖祖国西南边陲

2021年春节后,蔡甲通过残联了解到,广西亦达律师事务所有一个专门针对精神智力障碍人群的法律援助项目,他随即来到该所咨询。经审查,蔡甲属于援助对象范围,接受委托后,援助律师代蔡甲草拟了起诉状文书,准备了证据材料,并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目前正在立案审查阶段。

农民工黄某在施工中受到意外伤害,用工单位拒绝赔偿,黄某本人因经济条件较差,戒备心强,起初并不信任律师,致使矛盾无法顺利化解。广西南港律师事务所律师韦启燕经过耐心沟通、诚恳交流,以实际行动有效安抚和引导黄某及其家属,最终,在双方相互信任、默契配合下顺利结案,黄某获得了相应的赔偿金。

构筑“服务圈” 服务军人军属

近3年来,广西律师累计接待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咨询来访1927人次,受理指派涉军法律援助案件305件,有力维护了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为加强军地军民融合、促进双拥工作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柳州市法律援助中心驻军分区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法律援助工作站于2015年6月挂牌成立。工作站成立后,柳州市法律援助中心指派专职律师值班,广西同盟(柳州)律师事务所的唐德仁、姜婵便是其中的派驻律师。

2018年,一名军人来到柳州市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为家属沈贤学(化名)寻求帮助。沈贤学在保洁作业时被一辆汽车撞倒,当场昏迷,全身多处受伤。交警大队认定沈贤学承担事故全部责任,屋漏偏逢连夜雨,受伤后,沈贤学又被检查出左侧颞部脑膜瘤。在唐德仁、姜婵的努力下,交警大队重新划分该起交通事故的责任比例,认定沈贤学承担50%的责任。随后,在唐德仁的帮助下,沈

贤学与车主、保险公司达成协议,由车主、保险公司向其支付10万元赔偿款。

2021年11月,双方达成和解协议,沈贤学获得了工伤与交通事故双重赔偿款共计16.6万元。长达两年的维权之路上,姜婵共提供了6次法律援助,经过6次开庭审理,切实解决了军属的实际困难,最大限度维护了军属的合法权益,“做好军属的维权工作,才能解决军人的后顾之忧,让他们安心投入到国家的建设中,这是一名党员律师应尽的职责。”姜婵说。

2017年,广西万益律师事务所成立广西首家涉军法律服务研究中心。该涉军中心的律师积极为现役解放军驻桂部队、武警驻桂部队、广西区内军(烈)属及复转军人创业人员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构建起广西涉军维权的专业平台。

“昔年从军磨砺报国志,今朝卸甲扬帆新征程。我虽脱下朴实的军装,但我会将一身‘军魂’融入到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推进法治建设当中。”广西万益(防城港)律师事务所复转军人杨秀秦律师努力践行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的铮铮誓言。

69岁老兵老冀因与防城港某单位劳动关系纠纷问题申请法律援助,杨秀秦将心比心,从老兵的角度替他考虑问题,耐心分析、细致普法,引导他依法维权,并尊重法院判决。

当好“引路人” 呵护青少年

青少年群体因处在特殊的年龄阶段,心智发展尚未成熟,在成长路上,广西律师用法律援助倾力呵护,让他们感受到法治温暖。

“陈律师、凌律师,真的太感谢你们了!孩子的赔偿

金拿到了,我们心里的巨石也就落下了。”受援人家长对承办律师感激地说。

这是一起未成年人意外伤害案件。已满16岁的李某某在工程老板没有许可的情况下,在工程队里工作,意外受伤。案件的争议焦点在于受援人的伤残损失责任应由谁承担、如何承担。

广西振祺律师事务所律师陈胜胜和广西玉洲律师事务所律师凌一方了解到,受援人家庭经济困难,难以维权,倍感忧心。两位律师仔细分析后认为,该案件案情复杂,取证极其困难,从保护受援人的角度来考虑,用调解方式解决纠纷是最好的选择。经过两位承办律师多方协调、耐心释法说理,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纠纷得以成功化解。

小豪的父母长期外出务工,多年来他和叔叔一起生活。2019年10月,北海海关缉私人员查获一起走私案件,小豪参与其中,他主动前往北海海关缉私分局投案自首。

北海市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指派广西仁学律师事务所律师吴俊钢为小豪提供法律援助。吴俊钢耐心做好小豪的法治教育工作,语重心长地劝导他,让他放下心理负担,成年后要勇于面对生活,做一个对家庭对社会有用的人。同时,吴俊钢认为小豪是未成年人,主动自首,有悔过表现,建议主办检察院不起诉。在不起诉决定宣布会上,小豪宣读了悔过书,感谢检察官、社工、律师等人的真诚帮助,表示真诚悔过。

一路走来,广西律师始终不忘初心、勇于担当,主动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投身法治社会建设,努力做西南边陲法律援助道路上的“笃行者”,为每一位受援人撑起一片晴朗天空,让法治阳光温暖祖国的西南边陲,为壮美广西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江西开展“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活动

本报讯 记者**黄辉** 今年以来,江西律师行业坚持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按照“讲政治、抓党建、强作风、促发展”要求,积极开展“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主题系列活动,努力培养一支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律师队伍。

江西省律师行业党委提出,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实现全员政治轮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律师队伍头脑,总结运用党史学习教育经验,推进律

师行业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走深走实,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职业道德要求融入律师工作,融入律师日常生活,积极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以举办读书班、辅导讲座、大讲堂为载体组织培训,增强律师的职业使命感、荣誉感,深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严肃查处律师违法违规执业行为。

据了解,为充分发挥律所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和党员律师先锋模范作用,江西省律协积极引导广大律师参与“双一号”工程等中心工作,打造了江西律师公益集结号平台,组建了12支公益团队,深入多领域全方位开展各类公益活动,积极开展民企“法治体检”“万所联万企”活动。同时,在全行业广泛倡导每名律师每年在完成两件以上法律援助案件或者开展公益法律服务50个小时以上基本公益服务的基础上,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服务。



近日,山东省莱西市司法局组织律师在滨河路刘家院西文化广场开展法律援助法主题宣讲活动。图为律师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李日环 摄

天津初步实现公职律师工作全覆盖

本报讯 记者**张驰** 见习记者**范瑞恒** 近日,记者从天津市司法局获悉,天津市市级党政机关普遍设立公职律师,16个区设立公职律师的单位数量大幅增加,尚未设立公职律师的单位普遍以法律顾问或共享共用方式开展公职律师工作,全市1069家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初步实现公职律师工作全覆盖。

天津市把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作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打造法治建设先行

区的重要举措,下大力气建设好、使用好、管理好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队伍,以机制发力保障作用发挥,取得明显成效。

近年来,天津市委、市政府把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工作纳入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并作为每年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的一项重要工作有力推进;天津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推进相关制度的落实。

具体实践中,天津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联合印发《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常见问题政策解读》,明确基本原则、资格条件、政策要求、聘任程序等内容,加强监督管理,确保队伍整体素质。

天津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还把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发挥情况作为年终述法、全面依法治市绩效考核、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的重要内容,对25个市级政府部门和16个区进行重点检查,以有力有效的督察督办考评保障任务落实。

深圳宝安区推进公职律师管理工作

本报讯 记者**唐荣** 见习记者**李文茜** 通讯员**陈桥思** 为推进公职律师管理工作,进一步发挥公职律师职能作用,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司法局组织召开区公职律师工作会议,宝安区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姚宝君主持会议,区各公职律师参加会议。

会议讨论交流了《宝安区公职律师服务团工

作指引》,并开展以“公职律师的职责”为主题的授课活动,全面系统地讲解了公职律师制度历程、公职律师的职责及工作建议,为公职律师开展工作提供了方法与思路。

姚宝君表示,各公职律师要依法履职,积极开展各项法律服务,公职律师服务团工作组要加强沟通交流学习,围绕工作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及

时报送工作情况。

宝安区司法局还专门印发了《深圳市宝安区公职律师管理制度》《宝安区公职律师服务团工作指引》,并成立宝安区公职律师服务团,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引导公职律师积极服务法治建设,服务党政机关、服务经济社会、服务人民群众,以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在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中的积极作用。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程 遙

3月18日,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司法局组织法律服务志愿者连线2000公里外的贵州省黔东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坝力小学,为这里的师生开展了一次特殊的法治“云”课堂。

课堂上,江苏西楚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郑建律师为孩子们讲解了防范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等法律知识,江苏苏誉律师事务所刘倩律师为孩子们开展了宪法宣传教育。

这是宿迁律师参与公益法律服务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宿迁市律师行业党委、市律师协会高度重视律师行业公益法律服务品牌建设,积极引导律师参与公益服务,着力打造有一定影响力的公益法律服务品牌,一批叫得响、拿得出的律师公益服务品牌已逐步树立起来,提升了全市律师行业良好形象。截至目前,全市已打造律师公益服务品牌60余个。

该市律师行业党委、协会高度重视律师行业公益法律服务品牌建设,做到精心培育,加强考核、组织、指导广大律师积极开拓形式多样的公益法律服务。

其中,泗洪县打造公职律师“红旗普法”品牌,组织36名政治信念坚定,取得公职律师证书且热心公益的党政机关干部成立公职律师普法志愿团,利用业余时间深入机关、学校、企业和村(居)志愿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并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法律服务等活动,逐渐成为泗洪县法治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今年年初,该品牌入选宿迁市第二届政法领域十大改革创新项目。

同时,宿迁市在打造律师行业公共法律服务品牌过程中,积极策应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疫情防控、拥军优属等党委、政府中心工作部署,多层次开展公共法律服务,保证律师行业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建设站位高、接地气、有温度。

2020年年初,宿豫区杉荷园社区干部向村居顾问律师反映,社区合计有200多亩的零星鱼塘、藕池等乡村公共空间,早些年存在违规发承包的现象,甚至存在一亩藕池承包费才100元的情况,还有承包期长达50年,影响社区整体种植规划和集体收入,请顾问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经过梳理后,律师根据不同情况,配合社区向原承包户指出违规之处,动员双方协商解除合同20余份。之后,社区将收回的零星鱼塘、藕池进行整合,以公开招标的方式发包给种植大户,仅此一项,每年就为社区提高承包收入30万余元。

为杉荷园社区提供法律服务的,正是江苏苏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我们所从2019年开始运营‘誉献桑梓’公益法律服务品牌,旨在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每名律师每年至少为村居授课6次,每月至少提供8小时现场咨询服务,并建立‘法润民生’群,提供24小时不间断服务。”苏誉律所“誉献桑梓”公益法律服务品牌运营人孙成山介绍说。

自“誉献桑梓”公益法律服务品牌启动以来,律师共帮助乡镇、村居审查合同30余份,协商解除合同20余份,组织村居集体土地、鱼塘、林地公开招标10余次,为村居管理提供法律咨询40余条,提供义务咨询500余人次,参与村居矛盾纠纷化解200余起,培训“法律明白人”60余名。

在宿迁市公益法律服务品牌创建活动中,各律师事务所尽显其能,积极创新服务载体,拓宽法律服务深度。

江苏勤辉律师事务所“勤辉爱心园”公益法律服务品牌自2016年启动以来,为敬老院、福利院提供物资帮助,为上不起学、看不起病的家庭提供资金支持,先后帮扶救助500余个特困户。江苏欣扬律师事务所8名女律师组成“欣扬巾帼公益律师工作室”,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开展涉及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的公益性法律服务。

此外,各家律所还注重借助新媒体力量,打造“云服务”平台,以云课堂、短视频、视频直播等模式,开展法治宣传、法律法规解读,法律咨询、法律体检等服务。

其中,北京盈科(宿迁)律师事务所“盈花绽放”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创新开展视频直播,进行互动式普法宣传,组织该所资深律师轮流做客直播间,在线答疑解惑,并联合市工信局发动全市企业市场主体观看,每期都有近1000人次在线观看,获得一致好评。

宿迁积极引导律师参与公益服务

六十余个公益法律服务品牌叫得响